



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访局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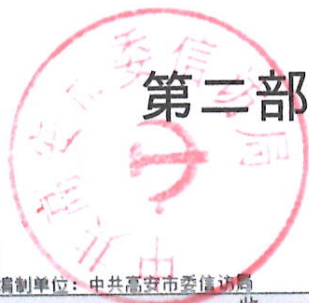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是市委的工作机构，主要职责是负责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来电，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确保信访渠道的畅通；承办中央和省、市交办、转办的信访事项；履行组织、协调全市信访稳定工作职责，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的信访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高安市信访局本级。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1.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6.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6.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6.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16.51		总计	62	316.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郴州市信访局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6.51	31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21	26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56	25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14.56	21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9	4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89	4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卫市信访局

2022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51	316.51	0.00	0.00	0.00	0.00
2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21	261.21	0.00	0.00	0.00	0.00
20103			信访事务	250.56	250.56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14.56	214.56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	10.65	0.00	0.00	0.00	0.00
20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89	46.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9	40.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退役安置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2080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住房保障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改革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公积金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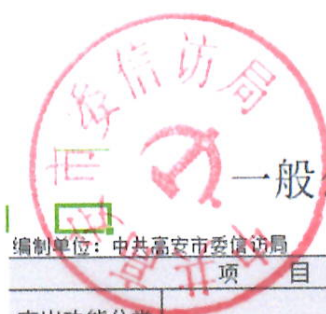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6.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1.21	261.2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89	46.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40	8.4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6.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6.51	316.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16.51	总计	64	316.51	316.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21	261.21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56	250.56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14.56	214.56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6.00	36.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	10.65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0.65	10.6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9	46.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89	40.8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50	24.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6	11.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20809			退役安置	6.00	6.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00	6.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	8.4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0	8.4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	8.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69	30201	办公费	93.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1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2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1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40	30229	福利费	0.1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6.20	公用支出合计					14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信访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0,000.00	50,000.00	35,634.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50,000.00	50,000.00	35,634.00
（1）国内接待费	7	——	——	35,634.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2022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2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316.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316.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52.6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信访事务增多。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16.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316.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16.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52.6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信访事务增多；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1 年相同。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16.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8.03 万元，决算数为 3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4.76 万元，决算数为 26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8.53%。主要原因是：信



访事项及劝返事务增多。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86 万元，决算数为 4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5.54%，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增加。

(三)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9 万元，决算数为 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6.5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151.6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3.19 万元，（下降）2.05%，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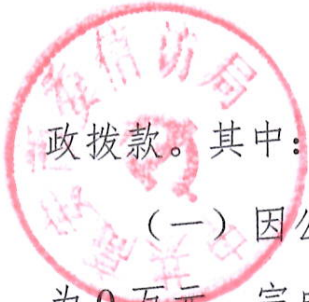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3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48.53 万元，增长 52.88%，主要原因是：信访劝返事项增多。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25 万元，增长 42.02%，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死亡，发放了抚恤金。

(四)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相同。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3.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1.2%，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44 万元，下降 28.8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决算数为 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2%，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1.44 万元，下降 28.8%，主要原因是实际接待人员较上年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累计接待 27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无增减。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0.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53 万元，增长 52.8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及信访劝返事务增多。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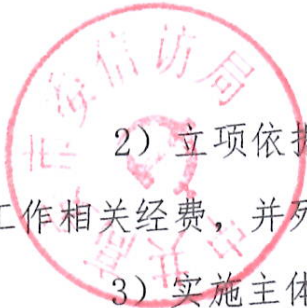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6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2.02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将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 1 个项目）进行公开。

1. 信访维稳专项业务费用

1) 项目概述：保障我市信访维稳业务正常运转，进一步深化信访制度改革，提升信访工作的信息化、法治化、现代化水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 立项依据：向市政府请求解决高安市委信访局信访维稳工作相关经费，并列入财政预算。

3) 实施主体：高安市委信访局

4) 实施方案：1. 深化信访工作改革创新；2. 推进信访矛盾化解攻坚；3. 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4. 强化信访信息分析研判；5. 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5)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36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进京赴省异常访 ≤ 15 人；组织网上信访平台培训；信访积案库存量信访积案库存量

质量指标：信访事项处理群众参评率 $\geq 90\%$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geq 100\%$

时效指标：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 $\geq 100\%$

成本指标：信访经费 36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信访量减少，维稳成本降低，信访和谐稳定；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对发展我市信访事业的持续影响程度

满意度指标：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度 $\geq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中共高安市委信访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20.46		
其中：财政拨款	220.46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220.46		
其中：基本支出	184.46	项目支出	36
年度总体目标	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全力抓好信访保障工作 、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进京赴省异常访	≤5人
		网上信访平台培训	≥2次
	质量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参评率	≥90%
	时效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率	≥98%
	成本指标	特殊信访维稳经费	有所减少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信访量减少，维稳成本降低，信访和谐稳定。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度	显著提高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信访局

项目名称		特殊信访维稳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①	全年预算数 ②	全年执行数 ③	分值	预算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36	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项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万元)		明细内容(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实际支出			
		1.用于解决信访劝返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			36万			
		合计			36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做好全市驻京、驻昌劝返接离工作，严格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原则，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全力做好全市驻京、驻昌劝返接离工作，严格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原则，维护全市信访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产出数量	进京赴省异常访	10	<=15人	15人	10	
			维护网上信访平台培训	5	组织培训	组织培训	5	
			信访积案库存量	10	<=8%	8%	10	
		产出质量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参评率%	10	>=90%	90%	10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	>=100%	100%	10	
		产出时效	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	10	>=100%	100%	10	
		产出成本	信访业务经费	10	36万	36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信访量减少，维稳成本降低，信访和谐稳	10	显著	显著	10	
		社会效益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10	较高	较高	10	
		可持续影响	对发展我市信访事业的持续影响程度	5	明显	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10	>=90%	90%	1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注：1. 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及满意度三级指标：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已纳入2020年度绩效管理的项目，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划分合理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预期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